重庆市沙坪坝区中梁镇人民政府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1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中梁镇人民政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围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印发〈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的通知》以及《2021年沙坪坝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的目标任务，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不断提高依法决策、依法管理、依法行政水平，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1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坚持权责统一，严格规范文明执法

**依法履行政府职能更有力。**一是根据机构改革、“放管服”改革和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等情况，及时调整镇、村行政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建立权责清单动态管理制度。二是认真落实 “互联网+行政审批”，在重庆市网上行政审批平台认领涉及公共服务、行政许可、其他行政权力等政务服务事项200余项，认真做好“网上办”“马上办”工作。三是优化法治营商环境。今年全年共开展“法律服务进企业”活动13场，先后成立服务企业专班7个，解决企业实际问题11个，积极帮助企业解决事关企业发展的实际问题，不断优化营商环境。

**行政执法严格规范公正文明。**一是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深入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规范行政执法程序、行政执法案卷与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全年共组织22名在编在岗人员参加行政执法人员网上资格培训，新办理行政执法证件11个，建立内部法制审核队伍和法律顾问队伍支持行政执法法制审核工作。二是健全行政执法监督检查。针对违章建筑拆除、城管执法等行政行为，健全行政执法调查取证、告知、处罚等制度，规范行政执法程序，提高行政执法透明度，增强证据意识，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的合法权益。三是创新改进执法方式。推行服务型执法模式，依法实施柔性执法方式，加强说服教育、劝导示范等非强制性执法手段的运用，注重执法过程中“情理法”的统一。全年开展各类执法巡查1300余次，劝导5000余次，下达责令整改70余份，执法处罚210余起，罚款10.8552万元。

**行政权力制约监督科学有效。**一是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全年办理行政复议案件8件，行政诉讼4件，督促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100%，将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情况纳入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年终述职内容。二是落实法律顾问制度。聘请区指派律师为我镇、村（居）法律顾问，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事前咨询论证、事中审查把关、事后监督救济的积极作用。提供合同合法性审查128次，提供法律意见200余条，参与相关会议并发表法律意见6次。三是落实政务公开制度。按照上级要求定期公开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以及行政执法年度数据。

（二）健全决策机制，提高依法决策水平

一是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管。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8〕37号）、《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329号）以及《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全市行政规范性文件数据库对外集中公布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管理规范性文件制发备案。二是规范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我镇全年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0件，并定期对我镇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清理。三是完善司法所长列席行政办公会议制度。司法所长、法律顾问全程列席召开行政办公会等会议时，并就有关重大事项充分发表观点。

（三）加强法律服务，有效化解矛盾纠纷

一是强化调解联动。联合沙坪坝区人民法院召开“一街镇一法官”诉调对接工作会，深挖多元解纷潜力，采取“线上+线下”模式多管齐下提供法律服务。二是完善调解体系。聚焦重点领域矛盾纠纷，健全动态排查预警机制，村、镇两级调委会共排查调解各类民事纠纷135件，调解成功率和协议履行率达98%以上。三是提高公共法律服务水平。规范化打造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为群众提供一站式、综合性的法治宣传和法律服务，全年共提供法律咨询60余次，办理法律援助初审1次，协调化解矛盾纠纷20余起。

二、2021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构建法治政府建设长效机制

健全以镇党委书记、镇长为组长，政法委员为副组长，平安办、司法所等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政法委员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组织、督查、协调工作，从而形成党政主要领导挂帅、分管领导主抓、相关科室具体负责的工作机制。镇党政主要领导高度重视，同其他工作同部署，述职报告中有述法内容，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切实把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要求体现到业务工作和日常管理中，积极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供保障、创造条件。

（二）带头尊法学法，营造法治政府建设良好氛围

主要领导率先垂范，通过镇党委中心组学习、机关例会集中学习、个人自学等方式，系统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会议和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工作会议精神。全年共计学法8次，开展民法典、宪法、安全生产法专题学习3次，切实增强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法治政府建设重大决策部署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不断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和水平。

三、2021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是法治队伍建设有待加强**。个别工作人员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视程度不够，对法律知识学习的热情不高，依法行政的程序意识较为薄弱，存在重实体轻程序的现象，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实际问题的意识不到位，能力不够强。

**二是依法治理宣传力度有待加强**。在人居环境整治、两违整治等工作中遇到的困难问题多，学法普法的形式不够多样，法治宣传阵地数量不多，形式单一，引导依法治理，提高居民法治意识仍需努力。

**三是行政执法队伍综合素质有待提升**。行政执法队伍法治思维存在短板，“谁执法谁普法”意识欠缺，“以案释法”开展力度有待加强。

四、2022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思路目标举措

**一是全面完善重大行政决策机制**。坚持依法科学民主决策的理念，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的前置把关作用。在镇级层面，法律顾问深度参与全镇中心工作，为政府重大决策提供法律意见和法律论证；在村级层面，律师直接参与村务民主决策，为重大村务决策切脉把关，提升基层法治水平。同时继续完善合法性审查、公众参与、专家论证和政府决定相结合的行政决策制度，不断增强行政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和合法性。

**二是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建立和完善行政执法长效机制，确保行政执法工作规范、有序，同时加强行政执法人员业务培训，充实执法队伍力量，提高执法人员依法履职的能力，切实做到严格执法、文明执法。

**三是坚持依法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健全人民调解组织网络和机制，加强镇、村（社区）两级公共法律服务覆盖面和服务水平，展现“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优势，提供基础性、公共性法律服务。

**四是全面提升干部职工的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深入推进宪法法律的学习宣传贯彻，大力弘扬宪法精神，不断提高领导干部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

**五是积极构建多层次、全方位的普法模式。**创新普法形式，加大经费投入，充分运用新媒体手段，利用好同心院坝等普法资源及渠道，进一步深化法律“四进”活动，全面打牢群众法治思想基础，全力推动中梁法治建设再上新台阶。

中共重庆市沙坪坝区中梁镇委员会

重庆市沙坪坝区中梁镇人民政府

2022年1月12日